新北市資優教育資訊網

國中學術性向資賦優異學生鑑定

線上說明操作手冊

承辦單位：新北市中等教育階段資優教育資源中心
連絡電話：**(02)8979-1352**｜分機:**601、603、605**
系統網址：**https://gifted.ntpc.edu.tw**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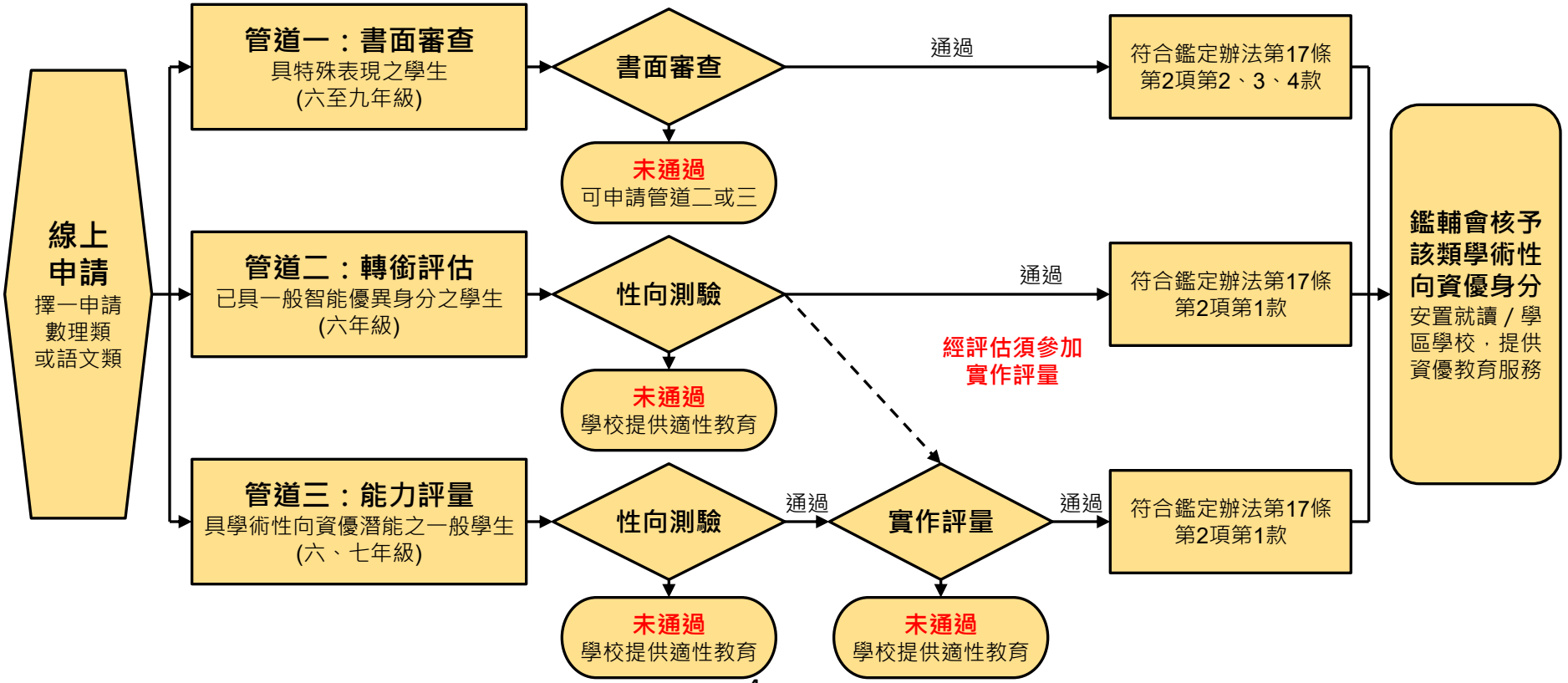
下營資訊有限公司 A.YING Information Ltd
客服專線 (04)2301-6789

目錄

一、鑑定流程圖.....3
二、登入資訊.....5
三、管道一：書面審查.....8
四、管道二：轉銜評估.....17
五、管道三：能力評量 性向測驗.....27
六、管道三：能力評量 實作評量.....34
七、繳費資訊.....36
八、推薦表填寫.....40
九、評量證列印.....43

一、鑑定流程圖

鑑定流程圖


線上申請
擇一申請
數理類
或語文類
管道一：書面審查
具特殊表現之學生
(六至九年級)
書面審查
通過
符合鑑定辦法第17條
第2項第2、3、4款
未通過
可申請管道二或三
管道二：轉銜評估
已具一般智能優異身分之學生
(六年級)
性向測驗
通過
符合鑑定辦法第17條
第2項第1款
經評估須參加
實作評量
未通過
學校提供適性教育
管道三：能力評量
具學術性向資優潛能之一般學生
(六、七年級)
性向測驗
通過
實作評量
通過
符合鑑定辦法第17條
第2項第1款
未通過
學校提供適性教育
未通過
學校提供適性教育
鑑輔會核予該類學術性向資優身分
安置就讀／學區學校，提供資優教育服務

二、登入資訊

登入資訊

登入網址 ：https://gifted.ntpc.edu.tw/



登入資訊

登入網址 ：https://gifted.ntpc.edu.tw/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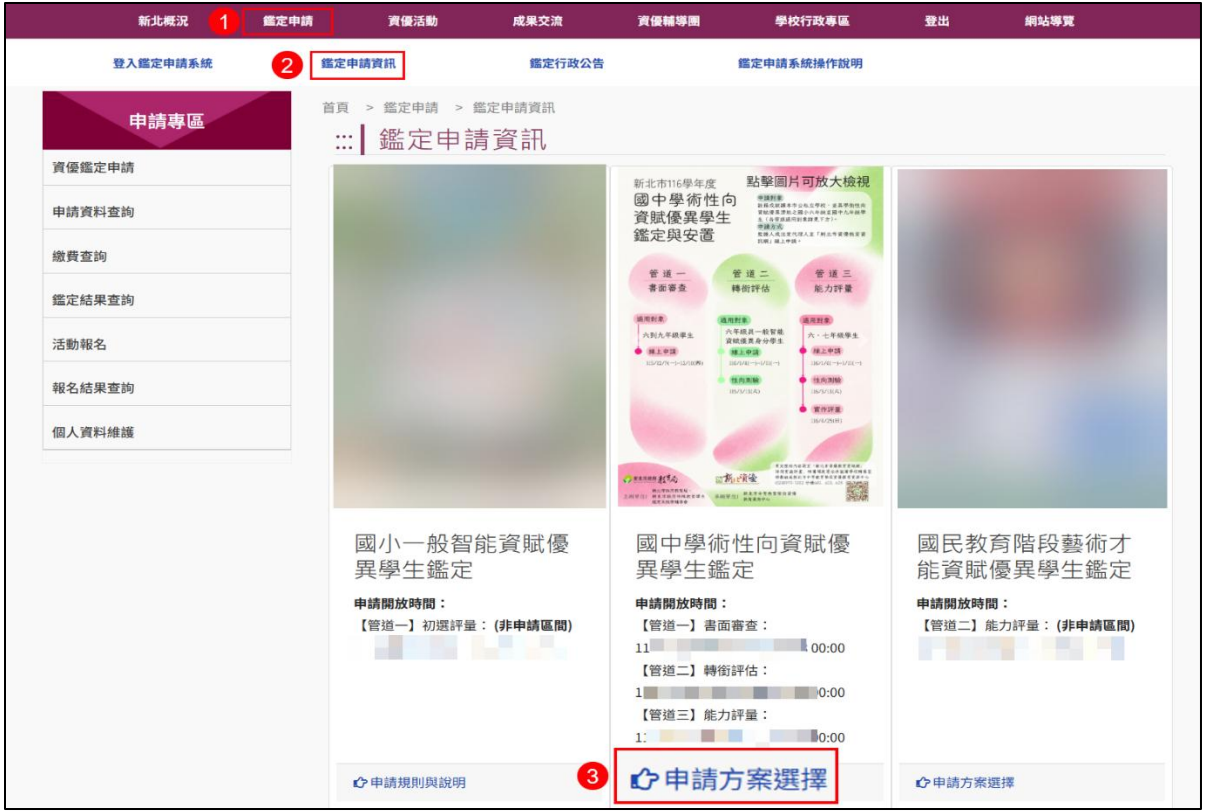


1. **新北市學生**：點【學生OPEN ID登入】，以教育局 Open ID 登入。
2. **特教組長**：點【特教組長登入】，以教育局 Open ID 登入。
3. **已有本站帳號**：輸入帳號、密碼、驗證碼後按【登入】。
4. **無 OpenID 者**：點【無 OPEN ID者 請點我申請帳號】。

三、管道一：書面審查

簡報內顯示時間及相關規定，請以**116學年度國中學術性向資優鑑定實施計畫**為主

國中學術性向資賦優異學生鑑定



作業路徑：
首頁/鑑定申請/鑑定申請資訊

1. 點擊上方選單【**鑑定申請**】
2. 點擊【**鑑定申請資訊**】，進入鑑定申請資訊頁
3. 在「國中學術性向資優鑑定」下方點【**申請方案選擇**】

國中學術性向資賦優異學生鑑定



1. 確認自己適用的**管道與申請對象**
2. 確認該管道的**線上申請時間**
3. 點擊下方【**填寫申請表**】

國中學術性向資賦優異學生鑑定

學術性向-鑑定安置申請表

1 申請表　2 觀察推薦表　3 申請資料上傳　4 完成申請

資料填寫完畢後需至流程三點擊【送出申請】按鈕，才算完成申請表流程，待逾時仍未完成申請流程者，視同放棄申請。

*申請管道：
- (●) 管道一：書面審查
- ( ) 管道二：轉銜評估 （非申請期間）
- ( ) 管道三：能力評量 （非申請期間）

*申請類別：
- ( ) 數理類
- ( ) 語文類

數理類、語文類僅能擇一申請。

*學生姓名：請輸入學生姓名

1. 選擇申請管道
   【管道一：書面審查】
2. 選擇申請類別
   數理類或語文類擇一
3. 依序填寫
   學生基本資料

注意：填完後須在流程三點**【送出申請】**，才算完成申請



國中學術性向資賦優異學生鑑定

*特定群體身分：

- [ ] 無
- [x] 身心障礙學生（持社會局或教育局鑑輔會核發之證明）
- [x] 原住民族
- [ ] 新住民子女
- [ ] 中低收入戶
- [x] 低收入戶
- [x] 弱勢兒少

可複選；勾選「無」時不可再勾選其他身分。

特定群體身分證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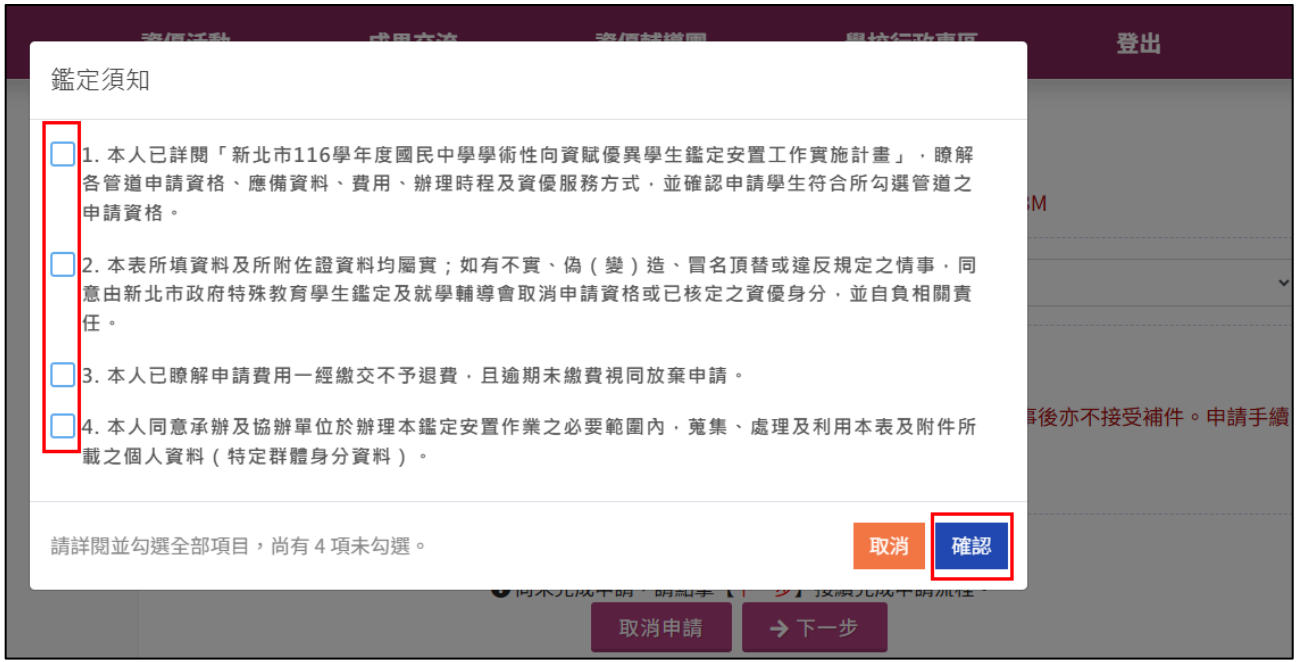
選擇檔案 未選擇任何檔案

勾選「無」以外之特定群體身分者，請上傳相關證明文件。
檔案最大可上傳3(M)

申請表新增：特定群體身分

1. 勾選學生符合的身分 **可複選**
2. 都不符合請勾【**無**】選「無」即不能複選
3. 勾選其他身分者 **須上傳證明文件**

國中學術性向資賦優異學生鑑定



鑑定須知

填寫完步驟一申請表點【下一步】後跳出

1. 詳閱須知，**4項全部勾選**
   缺一項無法確認
2. 點擊【**確認**】
   才會進入下一步驟

國中學術性向資賦優異學生鑑定



1. 填寫推薦者姓名、email
家長或老師均可，限1位

2. 點擊
【發送觀察推薦表】

3. 確認推薦者收到信件
並於期限內完成

尚未完成申請，請點**【下一步】**
接續完成申請流程

國中學術性向資賦優異學生鑑定



1. 上傳檢附資料後，點擊【**送出申請**】
   資料交由學校特教組長審核
2. 送出後**無法更改資料**
   請確認無誤再送出
3. 資料未完善可先點【**暫時儲存**】
   完善後再【**送出申請**】

提醒：每個檔案最大可上傳**3MB**

國中學術性向資賦優異學生鑑定



1. 完成【**送出申請**】
   申請文件待學校特教組長審核
2. 審核結果為「**未通過**」
   系統會寄送**審核結果通知信**
3. 請於**申請時間結束前**登入
   修改或補齊資料，再次【**送出申請**】

逾時視同未完成申請，請留意信件通知或登入系統確認審核狀態

四、管道二：轉銜評估

簡報內顯示時間及相關規定，請以**116學年度國中學術性向資優鑑定實施計畫**為主

國中學術性向資賦優異學生鑑定



1. 確認自己適用的**管道與申請對象**
2. 確認該管道的**線上申請時間**
3. 點擊下方【**填寫申請表**】

國中學術性向資賦優異學生鑑定



作業路徑：
首頁/申請專區/資優鑑定申請

1. 申請管道選擇
   【管道二：轉銜評估】
2. 資料填寫完畢後
   點擊頁面下方**【下一步】**

國中學術性向資賦優異學生鑑定



作業路徑：
首頁/申請專區/資優鑑定申請

先填寫推薦者姓名、email
家長或老師均可，限1位

1. 點擊【**發送觀察推薦表**】
請確認推薦者收到信件
並於期限內完成

2. 點【**下一步**】
接續完成申請流程

國中學術性向資賦優異學生鑑定



提醒：檔案最大可上傳**100MB**；資料填寫完成後，請點**【送出申請】**

作業路徑：
首頁/申請專區/資優鑑定申請

1. 非必附，有則上傳**三年內學習檔案**
2. 勾選申請類別**語文類或數理類**
3. 勾選是否申請**身心障礙暨重大傷病學生評量服務**

簡報內顯示時間及相關規定，請以**116學年度國中學術性向資優鑑定實施計畫**為主

國中學術性向資賦優異學生鑑定

*是否申請身心障礙暨重大傷病學生評量服務：　○ 否　● 是

*證明類別：
- ○ 新北市身心障礙學生身分證明書
- ○ 身心障礙證明正反面影本
- ○ 醫生診斷證明影本
- ○ 重大傷病證明核定通知函影本
- ○ 公立醫院相關醫療診斷證明影本

*證明文件：　選擇檔案　未選擇任何檔案

請上傳文件類別之證明文件，檔案最大可上傳3M

*申請需求說明：

※請依學生之身心狀況及實際需求，說明申請評量服務項目之原因，並敘明所需調整措施及其必要性

請說明

1. 若有身心障礙暨重大傷病學生評量服務申請的需求，**選「是」後，勾選一種證明類別**
2. 上傳證明文件 **檔案最大3MB**
3. 說明申請原因及 **所需調整措施**

國中學術性向資賦優異學生鑑定

申請服務項目

施測情境調整：

☐ 單獨或人數較少的評量場地

※適用於因疾病治療需求、免疫力較弱或其他身心狀況，需降低感染風險，或因注意力、行為調節等因素，於團體施測環境中易受干擾或影響其他學生，需安排單獨或較少人數之評量場地者。

☐ 環境調整：

※適用於因肢體功能受限、身體病弱或其他健康狀況，致行動、移動或如廁有所不便，需調整試場位置或提供無障礙設施，以利順利參與評量者。

☐ 一樓試場

勾選需要的評量服務（可複選）

時間安排調整：

☐ 延長時間：依實際需求核定，至多20分鐘（休息時間相對減少）

※具特教身分者，且已於校內接受該項服務。

其他：

請說明

尚未完成申請，請點擊【送出申請】完成申請流程。

← 上一步　暫時儲存　✓ 送出申請

簡報內顯示時間及相關規定，請以**116學年度國中學術性向資優鑑定實施計畫**為主

國中學術性向資賦優異學生鑑定





請下載實施計畫的檔案的附表五

簡報內顯示時間及相關規定，請以**116學年度國中學術性向資優鑑定實施計畫**為主

國中學術性向資賦優異學生鑑定

【附表五】

身心障礙暨重大傷病學生評量服務申請表

【此為範本，實際表件以本市資優資訊網為主】

評量地點	國中（請見附錄二）	評量證號	（由本市資優資訊網學入）
類別	□ 數理類 □ 語文類		
現就讀學校	縣/市 國小·國中·高中（國中部） 年 班		
學生姓名		性別	□ 男 □ 女
緊急聯絡人	（關係： ）	聯絡電話	電話（宅）： 行動電話：
填表教師姓名	□導師 □特教教師	聯絡電話	
證明文件（擇一）	□新北市身心障礙學生身分證明書 □身心障礙證明正反面影本 □醫生診斷證明影本 □重大傷病證明核定通知函影本 □公立醫院相關醫療診斷證明影本		
申請需求說明	※請依學生之身心狀況及實際需求，說明申請評量服務項目之原因，並敘明所需調整措施及其必要性。		

申請服務項目	施測情境調整	□單獨或人數較少的評量場地 ※適用於因疾病治療需求、免疫力較弱或其他身心狀況，需降低感染風險，或因注意力、行為調節等因素，於團體施測環境中易受干擾或影響其他考生，需安排單獨或較少人數之考場者。 □環境調整： ※適用於因肢體功能受限、身體病弱或其他健康狀況，致行動、移動或如廁有所不便，需調整試場位置或提供無障礙設施，以利順利參與評量者。 □一樓試場 □靠近健康中心或（無障礙）廁所 □提供電梯、斜坡道或樓梯扶手 □設備調整： ※個別適性需求較高，建議由學生自備。 □擴視機 □盲用電腦 □特殊桌椅 □放大鏡 □助聽器或 FM 調頻系統
	試題呈現方式調整	□題本放大 □點字試卷 □誦讀題目 ※具特教身分者，且已於校內接受該項服務。
	作答方式調整	□代謄答案 □口頭回答 □電腦作答 □盲用電腦或點字機 ※具特教身分者，且已於校內接受該項服務。
	時間安排調整	□延長時間：依實際需求核定，至多 20 分鐘（休息時間相對減少） ※具特教身分者，且已於校內接受該項服務。

28

	其他	（請說明）			
監護人或法定代理人簽名		承辦人核章		單位主管核章	

說明：

1. 申請項目後續由本府鑑輔會審議是否提供適當之評量服務。
2. 特教業務承辦人於 116 年 1 月 15 日（星期五）前，掃描本申請表、證明文件及其他相關佐證資料（如：IEP）後，回傳至資優中心電子信箱（gifted@ccjhs.ntpc.edu.tw），以便委員審查，逾時不予受理。

線上申請後，印出紙本交給特教組核章寄出

簡報內顯示時間及相關規定，請以**116學年度國中學術性向資優鑑定實施計畫**為主

國中學術性向資賦優異學生鑑定



作業路徑：
首頁/申請專區/資優鑑定申請

1 **【送出申請】**
申請文件待學校特教組長審核

未 **審核結果「未通過」**
收到通知信後，於**申請截止前**
登入修改或補齊資料，再次送出

過 **審核結果「通過」**
開放繳費單下載，請於**時限內繳費**

逾時視同未完成申請，請留意信件通知或登入系統確認審核狀態

五、管道三：能力評量

性向測驗

國中學術性向資賦優異學生鑑定



1. 確認自己適用的**管道與申請對象**
2. 確認該管道的**線上申請時間**
3. 點擊下方【**填寫申請表**】

國中學術性向資賦優異學生鑑定



作業路徑：
首頁/申請專區/資優鑑定申請

1. 選擇申請管道
   【管道三：能力評量】
2. 選擇申請類別
   數理類或語文類擇一
3. 依序填寫
   學生基本資料

注意：填完後須在流程三點**【送出申請】**，才算完成申請

國中學術性向資賦優異學生鑑定



作業路徑：
首頁/申請專區/資優鑑定申請

1. 勾選**是否就讀新北市學校**
   就讀學校、年級依管道帶入
2. **選「非就讀新北市學校」**
   若為七年級生，會跳出阻擋訊息
   不可申請

國中學術性向資賦優異學生鑑定

學術性向-(管道三能力評量) 申請表

申請表 → 2 觀察推薦表 → 3 申請資料上傳 → 4 完成申請

建議本表推薦人(父母親友、指導教師或專家學者)由熟悉學生學習狀況者填寫，
推薦表需完成填寫申請才算完成，
推薦者填寫推薦表完成後，系統會以郵件方式通知家長。

*推薦者姓名：　請輸入推薦者姓名

*推薦者郵件：　請輸入推薦者郵件

最近一次發送時間：

尚未完成申請，請點擊【下一步】接續完成申請流程。

← 上一步　發送觀察推薦表

1. 填寫推薦者姓名、email
家長或老師均可，限1位
2. 點擊
【發送觀察推薦表】
3. 確認推薦者收到信件
並於期限內完成

尚未完成申請，請點【下一步】
接續完成申請流程

國中學術性向資賦優異學生鑑定



作業路徑：
首頁/申請專區/資優鑑定申請

1. 確認申請類別
   語文類或數理類
2. 是否申請**身心障礙暨**
   重大傷病學生評量服務
3. 資料完成點【**送出申請**】
   未完成可先【**暫時儲存**】

注意：送出後**無法更改資料**，請確認無誤再送出

國中學術性向資賦優異學生鑑定



作業路徑：
首頁/申請專區/資優鑑定申請

1 完成【**送出申請**】
申請文件待學校特教組長審核

未 **審核結果「未通過」**
收到通知信後，於**申請截止前**
登入修改或補齊資料，再次送出

過 **審核結果「通過」**
開放繳費單下載，請於**時限內繳費**

逾時視同未完成申請，請留意信件通知或登入系統確認審核狀態

六、管道三：能力評量

實作評量

國中學術性向資賦優異學生鑑定



作業路徑：
首頁/申請專區/繳費查詢

1. 點擊左側選單
   【繳費查詢】
2. 在繳費單欄點擊
   【繳費單】下載繳費
3. 繳費後狀態未更新
   點「未繳費」旁ⓘ查看說明

性向測驗通過後，無須重新申請，系統會自動將報名資料轉入實作評量階段。請於**116 年 4 月 1 日（星期四）至 4 月 7 日（星期三）**期間，登入本系統列印繳費單並完成繳費；**逾期恕不受理補繳**。

七、繳費資訊

繳費資訊



作業路徑：
首頁/申請專區/繳費查詢

1 點擊左側選單
【繳費查詢】

2 在繳費單欄點擊
【繳費單】下載繳費

提醒：繳費狀態會因銀行對帳時間，與實際繳費有**3～5個工作天**的落差

繳費資訊



作業路徑：
首頁/申請專區/繳費查詢

1. 點擊左側選單
【繳費查詢】

2. 繳費狀態顯示
「已繳款完成」即完成繳費

繳費管道

- ATM轉帳、網銀
- 便利商店
  全家、7-11、萊爾富、OK
- e-Bill全國繳費網

手續費

繳費者自行負擔，逾應繳款期限，**請勿再繳交或匯款。**

八、推薦表填寫

推薦表填寫



新北市資賦優異鑑定系統- 推薦函通知信

External 收件匣 ×

新北市資賦優異鑑定系統 <ayinfo.service@gmail.com>
寄給 我

本信由（新北市資賦優異鑑定系統）網站自動發出信件!! 請勿直接回覆~~

親愛的賴測試您好：

本信函為學生：張同學之家長透過本系統報名新北市116學年度國民中學學術性向資賦優異學生鑑定安置-轉銜評估，邀請您填寫「學習特質觀察推薦函」，

請您在[redacted]前點選下列網址填寫推薦函，並完成填寫，逾時將無法填寫

推薦函填寫網址：

https://[redacted]3361303D

祝您 有個美好的一天!!

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資優教育資源中心

作業路徑：
推薦人信箱

1. 推薦人至信箱查看
   【推薦函通知信】
2. 點擊信中網址
   填寫推薦函

提醒：須於信中所列**期限前完成填寫**，逾時無法填寫

推薦表填寫



1. 推薦人填寫完畢
   點擊【**填寫完成**】
2. 家長信箱會收到
   推薦函填寫完畢通知信

九、評量證列印

評量證列印



作業路徑：
首頁/申請專區/申請資料查詢

1. 點擊左側選單【申請資料查詢】
2. 點擊【評量證】下載列印並攜帶至試場應試

兩種評量證分別列印

評量證	開放下載時間	評量日期
性向測驗	116/02/27(六) 09:00起	116/03/13(六)
實作評量	116/04/17(六) 09:00起	116/04/25(日)



重要提醒

1.所有資訊在「新北市116學年度國民中學學術性向資賦優異學生鑑定安置工作實施計畫」有最完整的說明。

2.相關評量費用一經繳交，不予退費。

3.隨時留意申請信箱的訊息。

4.每項工作期程，逾期皆不予受理。

5.若操作上有任何系統問題，可撥打客服專線（04）2301-6789。

6.鑑定相關業務疑問，歡迎聯繫新北市中等教育階段資優教育資源中心（02）8979-1352 分機 601、603、605。

感謝各位家長的聆聽，預祝孩子鑑定順利！

下營資訊有限公司
A.YING Information Ltd